

# 西安市工商业联合会费用报销单

附单据 12 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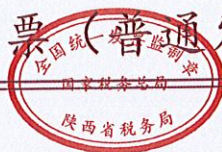
2023 年 12 月 21 日

顺序 号

金额 (大写) 壹拾叁万贰仟柒佰贰拾柒元玖角壹分 ¥132727.91 元

B座物业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3612000000068101611

开票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西安市工商业联合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136101000133534030	销售方信息	名称: 陕西海悦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101325922340530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企业管理服务*物业管理服务		平方米	10414.6	7.5471698113208	78600.75	6%	4716.05
合计					¥78600.75		¥4716.05
价税合计(大写)		捌万叁仟叁佰壹拾陆圆捌角整			(小写) ¥83316.80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西安新城支行; 银行账号: 61001770012058000003; 销方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银行账号: 72130078801800001119; 地址: 西安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凤城八路与文景路十字西南角西北国金中心B座24层 期间: 2023.01.01-2023.05.31; 收款人: 岳莹; 复核人: 乔婷;						

下载次数: 1

开票人: 乔婷

B座电

电子发票(普通发票)



发票号码: 2361200000068091267

开票日期: 2023年12月19日



购买方信息	名称: 西安市工商业联合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136101000133534030	销售方信息	名称: 陕西海悦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纳税人识别号: 916101325922340530				
项目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数量	单价	金额	税率/征收率	税额
*供电*电费		千瓦时 (度)	55989.9263456091	0.7809734513274	43726.65	13%	5684.46
合计					¥43726.65		¥5684.46
价税合计(大写)		肆万玖仟肆佰壹拾壹圆壹角壹分			(小写) ¥49411.11		
备注	购方开户银行: 建设银行西安新城支行; 银行账号: 61001770012058000003; 销方开户银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安文景路支行; 银行账号: 72130078801800001119; 收款人: 岳莹; 复核人: 乔婷;						

下载次数: 1

开票人: 乔婷

# 付款函

致：

西安市工商业联合会（B座2401-08室）

根据民主建国委员会与我司签订的西北国金中心写字楼租赁及物业合同，贵司需要缴纳以下费用：

付款项目	面积 (m <sup>2</sup> )	应付期间	应付时间 (月)	单价 (元 /m <sup>2</sup> )	合计 (元)	总计 (元)
物业服务费	2082.92	2023.01.01- 2023.05.31	5	8.00	¥ 83,316.80	¥ 83,316.80

需转入金额为RMB：83316.80元【大写：捌万叁仟叁佰壹拾陆元捌角整】

付款事宜（请转入以下帐户）：

账户名称： 陕西海悦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浦发银行文景路支行

银行帐号： 72130078801800001119

西安市工商业联合会（B座2401-08室）

2023.12.01

陕西海悦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 情况说明

致西安市工商业联合会

中国民主建国委员会于 2023 年 05 月 31 日搬离西北国金中心 B 座 24 层，该司剩余 2023 年 01 月 01 日-2023 年 05 月 31 日物业费 83316.80 元，电费 49411.11 元及 2023 年 05 月 22 日-2023 年 05 月 31 日租金 53168 元需贵司进行支付。电费明细见附件  
特此说明。

陕西海悦生活服务有限公司

2023 年 12 月 13 日



批由公室对接市民建 落实后续房租水电物业等事  
中国民主建国会西安市委员会

请秘书长记录  
25/5 张杰 25/5

### 情况说明

中国民主建国会西安市委员会支付市级民主党派租赁国金中心 B 座办公用房租赁费，每月租金 166633.6 元，计划支付由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共计 5 个月 833168 元，目前由于资金限制，由我单位先支付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20 日期间（记为 4.68 个月）的租赁费用 780000 元，剩下的 2023 年 5 月 2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记为 0.32 个月）的 53168 元，等相关手续办理完毕后由 F 座 8 层市工商联代为支付。

于此同时，市级民主党派国金中心 B 座办公用房 2022 年 7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之间充入电费 88468.70 元，我单位已缴纳两万元，剩余 68468.70 元，未支付电费由我单位搬离后最终电表剩余电量进行冲抵在由市工商联代为支付。

市级民主党派国金中心 B 座办公用房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的物业费 83316.80 元，也由市工商联代为支付。

特此说明。



请何秘书长对接民建  
落实社会后续办公租赁事宜  
张杰 25/5

12/19  
韩主席  
张杰 12/19

## 关于支付市级民主党派办公场所物业服务费的请示

会领导：

2023年5月市级民主党派回迁后，民建西安市委员会委托我会办理2023年1月1日——2023年5月31日期间市级民主党派办公场所的物业费事宜。按照党组会议、主席办公会议精神，及民建西安市委员会关于西北国金中心B座24层租赁费及物业费的情况说明，拟支付2023年1月1日——2023年5月31日物业服务费壹拾叁万贰仟柒佰贰拾柒元玖角壹分（132727.91元），费用从办公场所租赁费项目中支出。

妥否，请批示。

办公室

2023年12月19日

# 西安市工商业联合会报件单

处室：办公室

日期：2023年10月23日

标题：

## 关于办理办公场所租赁费物业费的请示

主要领导意见：

分管领导意见：

建议报请主席办公会、党委会审议。 10.24  
李强 书记  
10.24

处室拟办意见：

请韩主席阅示。 10.24  
李强

办理结果：



## 关于办理办公场所租赁费物业费的请示

会领导：

按照市委统战部、市机关事务管理局的安排，我会于2020年开始租住西北国金中心F座8层作为临时办公场所，办公场所面积1161平方米，租赁费80元/平方米/月，物业服务费22元/平方米/月。2020年—2022年期间的租赁和物业服务费等事宜均由市民建集中办理。市民建代市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与西安海荣投资有限公司签定租赁西北国金中心B座24层的租赁合同，与西安秦腾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签定租赁西北国金中心F座8层的租赁合同，与西安海悦生活服务有限公司签订西北国金中心B座24层、F座8层物业服务合同，每半年支付一次房屋租赁费和物业服务费，并委托陕西云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租赁招投标事宜。

2023年6月市级各民主党派回迁后，由我会向市财局申请追加2023年的办公场所租赁费和物业服务费，现经费已经下拨。其中，市级各民主党派租赁西北国金中心B座24层遗留待付租赁费和物业服务费18.59万元（1月至5月），我会续租西北国金中心F座8层租赁费111.46万元、物业

服务费（含电费）约 37.07 万元，合计费用 167.12 万元。

**建议：**

1. 由办公室牵头办理会机关办公场所租赁费物业服务费事宜；

2. 沿用之前市民建办理的模式和流程，继续委托陕西云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租赁招标事宜；

3. 与中标单位签定租赁合同，继续与西安海悦生活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每半年期末支付一次房屋租赁费和物业服务费。

4. 代市级各民主党派支付遗留待付租赁费和物业服务费 18.59 万元。

妥否，请批示。

办公室

2023 年 10 月 23 日

000007

# 西安市工商联主席办公会会议纪要

(第7次)

西安市工商业联合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10日

---

2023年11月8日上午，姜长智主席主持召开2023年第7次市工商联主席办公会。现纪要如下：

**第二议题：审议办公室关于办公场所租赁费、物业费的请示**  
会议研究并议定以下意见：

(一)原则同意办公室关于机关办公场所租赁费、物业费的请示，由办公室牵头办理机关办公场所租赁费物业服务费事宜。

(二)同意沿用之前市民建办理的模式和流程，继续委托陕西云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租赁招标事宜。

(三)按照招标结果签定租赁合同。同意继续与西安海悦生活服务有限公司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每半年期末支付一次房屋租赁费和物业服务费。

(四)由办公室代市级各民主党派支付遗留待付租赁费和物业服务费 18.59 万元。

出席：姜长智、孙杏娟、刘宝、韩增健、马杰

列席：赵彦平、成红娟、李积红、倪氩亮、咎青哲、李晓、赵学轩、张杰

---

发送：会领导；

机关纪委、办公室、财务室

---

000005

# 中共西安市工商业联合会党组会议纪要

(第9次)

西安市工商业联合会办公室

2023年11月8日

---

2023年11月8日下午，孙杏娟书记主持召开2023年第9次市工商联党组会议。现纪要如下：

**第二议题：审议办公室关于办公场所租赁费、物业费的请示**会议研究并议定以下意见：

(一)原则同意办公室关于机关办公场所租赁费、物业费的请示，由办公室牵头办理会机关办公场所租赁费物业服务费事宜。

(二)同意沿用之前市民建办理的模式和流程，继续委托陕西云鼎项目管理有限责任公司办理租赁招标事宜。

(三)按照招标结果签定租赁合同。同意继续与西安海悦生活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签订物业服务合同，每半年期末支付一次房屋租

赁费和物业服务费。

(四)由办公室代市级各民主党派支付遗留待付租赁费和物业服务费 18.59 万元。

出席：孙杏娟、刘宝、韩增健、马杰。

列席：姜长智。

---

发送：会领导；

机关纪委、办公室、财务室。

---

# 西安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西安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关于市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继续租用 办公用房的复函

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你单位《关于市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继续租用办公用房的函》已收悉。按照《关于印发〈西安市市级党政机关办公（业务）用房租用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市机关事务发〔2019〕43号）相关规定，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为保障你单位办公正常需求，根据市级机关工作人员办公室使用面积标准和你单位租用办公场所的实际办公人数，同意你单位继续租用现办公场所凤城七路西北国金中心B座24层、F座8层作为市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临时办公场所，总建筑面积3243.92平方米。续租期限为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3月31日。

二、办公用房租金、物业服务费、水电费等按照上年度合同年标准执行。

三、严格按照程序向市财政部门申请租用项目租金、物业服务费、水电费等经费。

西安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2022年10月26日

（联系人：高强 电话：86789013）

# 西安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 西安市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关于市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继续租用 办公用房的复函

市委统一战线工作部：

你单位《关于市级各民主党派、工商联继续租用办公用房的函》已收悉，根据西新街 22 号办公楼回迁计划安排，为保障市工商联和市级各民主党派办公正常需求，按照《关于印发〈西安市市级党政机关办公（业务）用房租用管理暂行规定〉的通知》（市机关事务发〔2019〕43 号）相关规定，经研究，现函复如下：

一、因市级民主党派采购的搬迁家具尚未到位，同意续租国金中心 B 座 24 层两个月，建筑面积 2082.92 m<sup>2</sup>。续租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5 月 31 日。

二、因市工商联不参加西新街 22 号办公楼回迁，需继续在西北国金中心办公，同意继续租用西北国金中心 F 座 8 层，建筑面积 1161 m<sup>2</sup>。续租期限为 2023 年 4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三、办公用房租金、物业服务费、水电费等以你单位与出租方商谈及市财政局评审为准。你单位取得财政资金批复后，依据



政府采购规定办理相关采购手续后签订租用合同。



(联系人: 高强 电话: 86789013)